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对外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事项概述

目前，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吉林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康药业”）持有吉林瑞隆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瑞隆药业”）77%股权，瑞隆药业为华康药业控股子公司。

为促进业务发展，现华康药业拟为瑞隆药业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敦化支行所申请的额度为 1,000 万元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综合授信期限三年。

本次担保事项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概况

- 公司名称：吉林瑞隆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住所：吉林省敦化经济开发区康平大街667号
- 法定代表人：朱继忠
- 注册资本：1,150万元
- 成立日期：1998年4月30日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240370226211XG
- 营业范围：片剂、颗粒剂、硬胶囊剂生产，销售；中药提取物（人参茎叶总皂苷）生产、销售；农副产品收购；中药材、中药饮片的加工、销售；机械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销售，法律、法规允许的进出口贸易。

9、瑞隆药业股东状况：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吉林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885.50	77%
吉林鑫辰瑞商贸有限公司	264.50	23%
合计	1,150.00	100%

（二）被担保人（瑞隆药业）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末/2023年度	2024年6月末/ 2024年1-6月
资产总额	4,983	4,508
负债总额	3,477	2,804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2,000	1,400
流动负债总额	3,477	2,80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06	1,704
营业收入	3,030	1,757
净利润	257	198

（三）经查询，瑞隆药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

公司子公司华康药业为其控股子公司瑞隆药业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敦化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期限与金额：瑞隆药业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敦化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1,000万元，综合授信期限3年，利率以签订合同为准。相关担保项目目前尚未签订具体协议，华康药业将根据瑞隆药业经营需要向银行申请放款时再签订相应的担保合同。

3、贷款用途：担保贷款用于瑞隆药业补充经营所需流动资金。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担保事项尚未签署担保协议，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将督促子公司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并按照银行授信要求签署相关协议，公司董事会授权华康药业董事会和管理层办理本次银行授信及担保事宜的相关手续。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华康药业控股子公司瑞隆药业生产经营稳定，资信状况良好，业务发展前景乐观。本次瑞隆药业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是日常生产经营中银行融资行为，可为其未来业务发展提供有利保障。

同时，瑞隆药业除华康药业外的其他少数股东为本次担保提供了反担保，公司董事会认为该事项风险可控，同意华康药业为其提供担保并承担保证责任，不存在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止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额度为人民币57,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58%。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单位提供担保，无逾期担保，无违规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

七、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16日